

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 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基金的公告

根据《基金管理公司自有资金运用管理暂行规定》(下称“《暂行规定》”)的相关规定,现就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下称“本公司”)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旗下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A类份额(基金代码:501015,下称“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(LOF)A”)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基金简称	投资确认日期	投资金额(元)	投资费用(元)	投资确认份额(份)
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 LOF A	2022年3月1日	20,235,600.00	1,000.00	17,827,841.41
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 LOF A	2022年3月1日	24,033,465.75	1,000.00	21,173,978.63

根据《暂行规定》的有关规定,基金管理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,依法可以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出议案,但对涉及本公司利益的表决事项应当回避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、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,遵循谨慎、稳健、公开、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,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,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